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简况

本项目为胜利油田环境监测总站实验室建设项目，位于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文汇街道济南路2号，技术检测中心东院内，由胜利油田正大工程开发设计有限公司设计。主楼为6层楼，副楼为3层楼。项目总面积为3079m<sup>2</sup>，其中实验区面积1999m<sup>2</sup>，理化、生物实验室位于主楼的2层、3层、4层，嗅辨室位于6层；5层为接待室、会议室；办公区建筑面积1080m<sup>2</sup>，位于副楼。项目实际总投资4698.63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42.74万元。

#### 1.2 施工简况

设计完成后，经环评及批复审核通过，由胜利油田胜大水利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开始施工。技术检测中心要求施工单位严格按照合同中要求，在确保环境保护措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的保障前提下，施工单位制定了相应的环保措施，对实验区和办公区进行地面平整和屋内装修，新建新风系统和废气处理收集系统及一体化水处理装置，对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施工废料、建筑垃圾）拉运至市政指定地点处理。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意见中提出的生态保护工程和污染防治措施。

#### 1.3 验收过程简况

（1）2023年4月4日，胜利油田检测评价研究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胜利油田环境监测总站实验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2023年4月10日，东营市生态环境局东营区分局对《胜利油田环境监测总站实验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批复，批复文号为：东环东分建审[2023]15号；

（3）2023年4月29日，项目开始施工；2023年8月18日，项目施工结束；8月19日进行调试，进入试运营；

（4）2023年8月20日，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技术检测中心成立项目组，对项目开展竣工环保验收调查工作；

（5）2023年9月4日，组织开展验收现场调查；

（6）2023年9月4日，胜利油田环境监测总站应工作需要，更名为胜利油田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7) 2023年9月8日，完成验收监测方案编制；
- (8) 2023年10月25日至2023年10月26日，开展现场监测；
- (9) 2023年12月15日，完成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

(10) 2023年12月22日，在生态环境监测中心会议室组织专家评审，认为项目满足验收条件，建议通过验收。

####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 (1) 信息公开

2023年8月18日，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技术检测中心对该项目竣工日期进行了网上公示。

##### (2) 公众参与渠道

建设单位在网站（<http://portal.sinopec.com>）进行公示。

##### (3) 公众意见处理

本项目建设过程、验收监测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或投诉。

##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技术检测中心及所在的科级单位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均有专职人员负责安全环保工作。为了贯彻执行各项环保法规，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中的环保措施，结合该项目的实际情况，技术检测中心建立健全了一系列QHSE管理制度，在施工期建立分级巡检模式，由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安全环保人员根据制度每天对施工现场进行检查，技术检测中心不定期巡检。从现场调查的情况看，工程施工队伍工作纪律都比较严明，有专人对各设备的工作状态进行检查及记录填写。在运营期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工作人员认真填写实验室相关工作记录及仪器维护使用记录。

####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为了提高对重大事故和险情的应急救援处理能力，确保事故发生时，采取有效措施避免或减少环境污染。本项目针对施工过程中存在的各种风险事故，施工单位在工艺设计、设备选型、施工监督管理等各环节都采取了大量行之有效的风险防范措施，并制定了应急预案，配备了控制污染的应急设备，保证其随时处于可以使用的状态，同时对员工进行了应急培训，定期组织演练，并根据实际演练结

果进行完善。胜利油田生态环境监测中心针对火灾、爆炸、环境污染、化学品伤害、有毒有害气体伤害等 9 类事故风险，制定相应的现场应急处置方案。通过对其危险性、事故发生区域、事故造成的危害程度及事故前可能出现的征兆均进行详细事故风险分析并定期组织演练；在事故风险分析的基础上制定相应的应急处置措施，确保运营期安全生产，防止安全事故发生。

从现场调查的情况看，项目施工过程及运营期尚未发生过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大的风险事故，说明施工单位和建设单位采取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是较为有效的。

### (3) 环境监测计划

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项目刚试运营，尚未进行监测。

表 1 项目污染源监测计划表

监测要素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监测方式
废气	楼顶烟筒	VOCs、臭气浓度	每年一次，每次不少于 2 天	VOCs 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7 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中表 1 中非重点行业 II 时段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 2 中的限值要求。	自主
	检测中心东院边界	VOCs、臭气浓度	每年一次，每次不少于 2 天	VOCs 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7 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中表 2 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 1 中的限值要求。	
废水	一体化实验废水处理装置出口	pH、SS、BOD <sub>5</sub> 、COD、氨氮、总氮、总磷、石油类、重金属等	每年一次，每次不少于 2 天，上下午各一次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要求。	
噪声	检测中心东院边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每季 1 次，每次监测 1 天，分昼间和夜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1 类，东厂界、北厂界执行表 1 中 4 类标准的要求。	

##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 (1) 区域消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不涉及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要求、责任主体。

###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情况。

### 3 其它说明

胜利油田环境监测总站于2013年09月4日更名为胜利油田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4 整改工作情况

无。